

《企事业单位医务室药品配备参考目录》

编制说明

企事业单位医务室是我国重要的基层医疗机构，数量众多且具有普遍性，其主要特点是：服务场景一般是工作场所、服务时间一般是工作时间、服务人群一般为中青年群体，这些特点决定了医务室用药可以形成具有较大参考价值的规范与标准，而药品配备的科学性对医疗服务效果、质量和安全能构成重要保障，所以制定此标准。

此标准系基于编者多年进行各级类企事业单位医务室创办、运营、探索与总结而制定，并经广东省药学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多位专家协助，得以完善，旨在为建议性指导企事业单位医务室药物配置的准确性、效率和安全，避免盲目性和浪费。

此标准制定的主要过程：第一步，实践验证。2020年12月，编制目录原型（初稿），并按照企事业单位的行业与地域分布选定具有代表性的11家单位，发以实践应用，各单位在实践中进一步更新完善。第二步，数据收集。2021年12月，收集前1年的病种信息与实际用药数据，进行汇总整理。第三步，由医务室基层医生评审两轮。第一轮筛选药品品种，反复进行精简、增添和更换；第二轮定数量，每种药品按照每一千人量，设定配置，并区分为写字楼和工厂两种不同的工作环境选择制定。第四步，高级专家评审两轮。由

广东省药学会组织高级别专家开展两轮综合评审，将反馈意见再次综合筛选，做出修改调整并最终定稿。

瑞安医疗是一家专注于职场医疗的服务机构，本标准所采集的所有数据均来自于瑞安医疗所管理和运营的企事业单位医务室。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志胜、王敬，分别是深圳市瑞安医疗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和医务总监，主要的工作内容是：详尽准确的统计数据，对每种药品的选择逐一分析，完善药品信息，包括ATC分类、处方类别、中西类别、商品参考规格、单位和包装等，组织内外部专家完成评审与论证，整合所有资源，制定基础材料，对各方意见进行汇总筛选，完成相关文件的编撰，确保本套标准的高质量完成。

本标准编制原则为：基于实践，慎选优选，实用至上。由于经过了 11 家代表性企业医务室的实际使用反馈、用药病种的统计和分析、药品与病种的匹配分析，同时对各类药品进行了对比优选，以疗效稳定的常用药为基础，同时考虑药品的通用性、互补性、安全性和国家医保因素，追求最大限度的平衡，确保了此标准理论与实践的紧密结合，以及对未来投入使用的指导性、实用性和可靠性。

标准制定的全部过程都涉及到充足的真实数据源、药品成分与效用分析、各类统计分析方法等。

本次选择的11家企业地域分布为：北京地区3家、广东地区4家、上海地区2家、长沙1家、成都2家；作业场景分类为：工厂4家、写

字楼7家；行业分类为：互联网企业2家、科技类企业2家、制造业4家、金融业1家、地产业1家、能源业1家。

据估测全国有超过一万间企事业单位医务室，这些医务室中大多具有“孤立性存在”的特点，一般未隶属大型医疗集团，以及企事业单位本身对医疗也是非专业，导致医务室这一极小型基础医疗单位，往往难以获的专业支撑，缺乏各种标准，药品使用普遍缺乏科学性和规范性。所以，本标准的发布和施用具有巨大的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用药精准度提高，带来医疗质量提升，这是医疗机构的核心职能，能直接提高企事业单位员工的医疗保障水平，保障了社会主要生产力，带来难以估量的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二是减少药品盲目配置带来的浪费损失，帮助企事业单位节约开支，这是直接的经济价值。把数量庞大的医务室用药数量叠加，经济效果更是倍增。

医务室为基层医疗单位，有医疗机构许可证，具有处方权，经营范围一般是内科或全科，就诊人群以中青年为主，相对病种简单。所列药品均不涉及管制药品，符合基层医疗机构诊疗范围、符合院前急救法规、符合药品流通法，可确保标准目录所列药品的安全性。

我国医疗体制下的企事业单位医务室，其设置与存在具有独特性，世界各国鲜有同类，故目前尚未见国际标准，我国也未有现行标准，所以本标准具有首创性。

在标准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本标准简单易行，

无特殊执行要求。

作为团体标准，希望能够通过国家卫健委、药监部门、健康中国行动、健康企业建设相关组织，向广大企事业单位医务室推广普及，贯彻执行。